

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16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及《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了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 募集资金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856 号）的批准，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1,474,000 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9.95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512,166,3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55,955,700.0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56,210,600.00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19 年 6 月 17 日到账，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资并出具广会验字【2019】G16044090500 号验资报告，并按规定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公告。

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金 额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26,104,691.11
加：募集资金净额	-
加：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472,805.98
减：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
减：本期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	-
加：本期收回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	130,000,000.00
加：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收益	1,826,182.19
减：本报告期使用金额	188,138,212.14
加：本期收回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00.00
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30,265,467.14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储存，与保荐机构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澄海支行、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揭阳支行、汕头市澄海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澄城信用社、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于 2019 年 6 月 17 日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公司全资子公司汕头市松炆新材料特种纸有限公司、保荐机构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于 2019 年 6 月 17 日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4 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董事长全权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为优化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管理效率，公司将原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揭阳支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11720026736400）、汕头市澄海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澄城信用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80020000013685582）、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631089255）内的募集资金本息余额全部转入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澄海支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667871829296），并注销上述原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揭阳支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汕头市澄海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澄城信用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因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澄海支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募集资金余额发生变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不变），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澄海支行、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重新签署了新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自协议重新签订之日起，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澄海支行、英大证券于 2019 年 6 月 17 日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同时终止。

2020 年 6 月 12 日，公司披露了《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9），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保荐机构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原委派的保荐代表人周耿明先生因个人原因辞职，不再负责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工作。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英大证券现委派保荐代表人陈骥先生接替周耿明先生继续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

因保荐代表人变更事项，2020 年 7 月 29 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澄海支行、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重新签署了新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自协议重新签订之日起，公司原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澄海支行、英大证券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同时终止；公司与公司全资子公司汕头市松炆新材料特种纸有限公司、保荐机构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浙商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重新签署了新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自协议重新签订之日起，公司原与公司全资子公司汕头市松炆新材料特种纸有限公司、保荐机构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于2019年6月17日签订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同时终止。

上述《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专户存储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
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汕头市澄海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澄城信用社	80020000013685582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631089255	-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揭阳支行	111720026736400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澄海支行	667871829296	8,972,005.52
汕头市松炆新材料特种纸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5840000210120100057943	21,293,461.62
合 计			30,265,467.14

三、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9年7月3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以总额人民币100,000,000.00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其流动资金，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自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到期

将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此发表同意的意见。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已归还 60,000,000.00 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止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已经归还全部闲置募集资金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9 年 7 月 3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并经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不超过人民币 4.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已全部到期收回。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18 日



附表:

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币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45,621.0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813.8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195.3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18万吨环保再生纸项目	否	40,731.60	/	17,158.50	36,325.20	89.18% (注1)	2021年12月	-	/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889.46	/	1,655.32	2,870.12	58.70%	2020年12月	-	注2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5,621.06	/	18,813.82	39,195.32					
合计		45,621.06	/	18,813.82	39,195.32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9年7月3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以总额人民币100,000,000.00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其流动资金,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自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此发表同意的意见。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公司已归还60,000,000.00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合计3,026.55万元,全部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1:年产18万吨环保再生纸项目计划建设期为2019年1月至2021年12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于2019年6月到位,另外,受2020年上半年特殊宏观环境影响,项目实施进度有所顺延,目前项目完工进度约60%。

注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目标是提升新产品研发能力和技术改造能力,不直接生产产品,其效益从公司研发的产品中间接体现。

